中委报〔2022〕3号 签发人：孙庆华

中共中都乡委员会

关于中都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的

报 告

中共溆浦县委：

因县委对我乡党政领导班子进行了调整，按照《中共县委组织部关于县委管理的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报备有关问题的通知》(溆组发〔2017〕51号)要求，拟对班子成员分工进行调整，现将有关情况进行报告。

附: 中都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的通知

中国共产党中都乡委员会

2022年11月24日

附件：

中都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的通知

因人事调整和工作需要，经中都乡党委研究决定，现将中都乡领导班子分工调整如下：

**孙庆华 乡党委书记**

主持全面工作，主抓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和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联系中都村、长丰村、沙溪村。

**向 俊 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协助书记抓全面工作，主持政府全面工作，主管经济发展、农业农村、安全生产、卫生健康、监察审计、民政、城镇化建设、环卫环保等工作，联系政务服务中心，联系蛟溪村、上尚村、高坪村。

**饶海滨 乡党委副书记**

分管党建、政协、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防返贫监测管理、教育、卫生、文化、社会治安、信访维稳、人民调解、禁毒、疫情防控、消防、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联系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乡村振兴办。

**荆 慧 党委委员、人大主席、宣传委员**

主管人大工作，分管宣传、意识形态（含网络意识形态）、绩效考核、财贸、统计、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扫黄打非”、工会、社会事务、劳动和社会保障，联系党政办、社会事务办公室和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驻高坪村。

**黄 荣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室主任**

分管纪检，负责纪检监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主管纪委监察室，负责干部职工工作生活纪律日常督查。

**彭高鑫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统战委员、人大副主席**

分管组织、人事、党管武装、统战、民族宗教、基层党建、共青团、妇联、关工委、老科协工作，联系党建办公室，驻中都村。

**王 韬 副乡长**

分管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道路交通、国土城建、疫情防控、工业经济、招商引资、行政综合执法、市场质量监管工作，联系经济发展办、执法大队、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驻蛟溪村。

**张小华 副乡长**

分管农业农村、人居环境卫生、宅基地建房审批、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生态环保、林长制、河长制，联系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办公室，驻长丰村。

以上领导干部均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负责抓好分管联系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工作。

中共中都乡党政办公室 2022年11月24日印